

中国残疾人辅助器具中心

辅具中心发〔2020〕1号

关于发布《残疾人基本辅助器具指导目录 (2020版)》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残疾人辅助器具中心及各有关单位：

近年来，国家高度重视残疾人辅助器具服务工作，把保障残疾人获得辅助器具服务作为基本公共服务的一项重要内容，持续加大残疾人辅助器具政策保障和资金投入力度，实施各类残疾人辅助器具服务项目，扶持辅助器具产品研发生产，促进辅助器具产品不断丰富，残疾人辅助器具服务和产品供给能力不断增强。各地在实际工作中，积极推进和探索残疾人辅助器具保障制度建设，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形成了很多好的经验和模式。随着社会经济不断发展，残疾人辅助器具产品不断丰富，残疾人辅助器具服务和产品供给能力逐步增强，残疾人对辅助器具多样化、个性化、专业化的需求日益增强，对加快残疾人辅助器具保障制度的建设步伐提出了迫切要求。

为促进残疾人辅助器具保障制度建设，推动残疾人辅助器具行业发展和科学管理，加强对残疾人辅助器具产品和服务规范化引导，不断满足残疾人多样化、个性化、专业化的辅助器具服务

需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践行新发展理念，中国残疾人康复协会康复工程与辅助技术专业委员会和中国残疾人辅助器具中心共同组织专家，广泛征求意见、多次研讨，参照国家标准 GB/T 16432 -2016/ISO 9999:2011 和《世界卫生组织重点辅助器具清单》，并结合各地残疾人辅助器具服务实际，组织编写《残疾人基本辅助器具指导目录（2020版）》。现予以发布，供相关单位参考。

各地可结合本地经济发展水平、残疾人实际需求等，制定适宜本地实际的残疾人基本辅助器具目录及实施细则，并在实际应用中
对目录提出意见和建议，中国残疾人康复协会康复工程与辅助技术专业委员会将适时修订目录。

附件：《残疾人基本辅助器具指导目录（2020版）》



附件

残疾人基本辅助器具指导目录（2020版）

序号	主类	次类	辅具名称	主要使用人群	适用参考对象
1	04个人医疗辅助器具	04 19 给药辅助器具	语音或盲文药盒	视力残疾人	长期服药，经评估需适配的视力功能障碍者
2		04 24 身体、生理和生化检测设备及材料	语音血压计	视力残疾人	需定期进行血压监测，经评估需适配的视力功能障碍者
3			语音体温计	视力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视力功能障碍者
4		04 33 保护组织完整性的辅助器具	防压疮座垫	肢体残疾人	长期乘坐轮椅，皮肤感觉功能减退或丧失、或无法自行改变体位的，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5			防压疮床垫	肢体残疾人	长期卧床，皮肤感觉功能减退或丧失、或无法自行改变体位的，经评估需适配的重度肢体功能障碍者
6		04 48 运动、肌力和平衡训练的设备	站立架	肢体残疾人	站立困难或可辅助站立，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7			站立支撑台	肢体残疾人	站立困难或可辅助站立，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8	05技能训练辅助器具	05 03 沟通治疗和沟通训练辅助器具	语音及言语训练辅助器具	听力、言语、智力、精神残疾人	需改善应用语音和言语的能力，经评估需适配的功能障碍者
9			阅读技能开发训练材料	视力、听力、言语、智力、精神残疾人	需训练和开发阅读技能，经评估需适配的功能障碍者
10		05 06 替代增强沟通训练辅助器具	图标和符号训练辅助器具	视力、听力、言语、智力、精神残疾人	需训练和学习特定沟通简化信息，经评估需适配的功能障碍者
11		05 12 认知技能训练辅助器具	逻辑行为能力训练辅助器具	视力、智力、精神残疾人	需训练注意力、视觉追随能力、扫视能力、物体辨别能力，或改善认知障碍，经评估需适配的功能障碍者
12			认知益智辅助器具	智力、精神残疾人	需改善认知障碍，经评估需适配的功能障碍者

序号	主类	次类	辅具名称	主要使用人群	适用参考对象	
13	05技能训练辅助器具	05 15 基本技能训练辅助器具	感觉统合训练辅助器具	智力、精神残疾人	需改善感觉统合失调，经评估需适配的功能障碍者	
14			启智类辅助器具	智力、精神残疾人	需改善认知障碍，经评估需适配的功能障碍者	
15		05 27 社交技能训练辅助器具	社会行为训练辅助器具	智力、精神残疾人	需改善社会行为能力，经评估需适配的功能障碍者	
16			玩教辅助器具	智力、精神残疾人	需改善认知、沟通、学习等能力，经评估需适配的功能障碍者	
17			盲用休闲训练辅助器具	视力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视力功能障碍者	
18			05 30 输入器件控制及操作产品和货物的训练辅助器具	用鼠标、键盘、操纵杆、触摸、脑控等训练辅助器具	视力、肢体、智力、精神残疾人	需改善操作电脑或物品的控制和训练行为，经评估需适配的功能障碍者
19		06矫形器和假肢	06 03 脊柱和颅部矫形器	脊柱矫形器	肢体残疾人	颈、胸、腰、骶损伤或畸形，经评估适合装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20	06 06 上肢矫形器		上肢矫形器	肢体残疾人	上肢神经、肌肉与骨骼系统损伤或畸形，经评估适合装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21	06 12 下肢矫形器		下肢矫形器	肢体残疾人	下肢神经、肌肉与骨骼系统损伤或畸形，经评估适合装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22	06 18 上肢假肢		上肢假肢	肢体残疾人	部分手缺失、腕离断、前臂截肢、肘离断、上臂截肢、肩离断及先天畸形，经评估适合装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23	06 24 下肢假肢		下肢假肢	肢体残疾人	部分足截肢、小腿截肢、膝离断、大腿截肢、髌离断及先天畸形，经评估适合装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24	06 33 矫形鞋		矫形鞋	肢体残疾人	扁平足、高弓足、马蹄内翻足、糖尿病足等足部疾患或畸形，经评估适合装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序号	主类	次类	辅具名称	主要使用人群	适用参考对象	
25	09 个人生活自理和防护辅助器具	09 07 稳定身体的辅助器具	体位垫	肢体残疾人	无法独立保持适宜的体位姿势，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26		09 09 穿脱衣服的辅助器具	穿衣、系扣辅助器具	肢体残疾人	上肢功能障碍，独立穿衣、系扣困难，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27			穿鞋、穿袜辅助器具	肢体残疾人	膝关节、髋关节、躯干活动受限，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28		09 12 如厕辅助器具	坐便椅	肢体残疾人	有移动困难，轻度辅助或独立坐位可保持坐姿，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29			便盆	肢体残疾人	长期卧床或行动不便，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30			马桶增高器	肢体残疾人	膝关节、髋关节等肢体活动受限，轻度辅助或独立坐位可保持坐姿，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31			坐便用扶手（架）	肢体残疾人	如厕时起坐困难，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32		09 33 清洗、盆浴和淋浴辅助器具	洗浴椅/凳	视力、肢体残疾人	有移位困难和跌倒风险，经评估需适配的功能障碍者	
33			洗浴床	肢体残疾人	洗浴困难，无法采用坐姿洗浴，经评估需适配的重度肢体功能障碍者	
34			专用洗浴刷	肢体残疾人	上肢运动功能受限，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35		09 36 修剪手指甲和脚趾甲辅助产品	专用指甲剪	视力、肢体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视力功能障碍者或上肢功能障碍者	
36		09 39 护发辅助器具	专用梳	肢体残疾人	上肢活动受限，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37		12 个人移动辅助器具	12 03 单臂操作助行器	手杖	肢体残疾人	下肢肌力减弱，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38				肘拐	肢体残疾人	下肢肌力减弱，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39	前臂支撑拐			肢体残疾人	下肢肌力减弱，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序号	主类	次类	辅具名称	主要使用人群	适用参考对象
40	12 个人移动辅助器具	12 03 单臂操作助行器	腋杖	肢体残疾人	下肢肌力减弱, 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41			三脚或多脚手杖	肢体残疾人	下肢肌力减弱, 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42			带座手杖	肢体残疾人	下肢肌力减弱, 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43			单侧助行架	肢体残疾人	下肢肌力减弱, 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44		12 06 双臂操作助行器	框式助行器	肢体残疾人	下肢肌力或平衡能力减弱, 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45			轮式助行器	肢体残疾人	下肢肌力或平衡能力减弱, 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46			座式助行器	肢体残疾人	下肢肌力弱, 平衡能力较差, 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47			台式助行器	肢体残疾人	下肢肌力弱, 平衡能力较差, 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48		12 12 车辆配件和车辆适配件	驾车辅助装置	肢体残疾人	已购车且考取驾照, 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49		12 18 自行车	手摇三轮车	肢体残疾人	身体控制功能较好、上肢具备操控能力、需较长距离户外移动, 经评估需适配的下肢肢体功能障碍者
50		12 22 手动轮椅车	普通轮椅	肢体残疾人	上肢功能正常, 身体移动障碍较轻, 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51			护理轮椅	肢体残疾人	需依靠他人助推轮椅, 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52			高靠背轮椅	肢体残疾人	需提供躯干支撑以保持坐姿及进行体位变化, 经评估需适配的重度肢体功能障碍者
53			功能轮椅 (活动、可调节扶手和脚踏)	肢体残疾人	对变换体位、转移位置、调整扶手和脚踏高度等有要求的, 经评估需适配的单侧上下肢或双下肢肢体功能障碍者

序号	主类	次类	辅具名称	主要使用人群	适用参考对象
54	12 个人移动辅助器具	12 22 手动轮椅车	运动式生活轮椅	肢体残疾人	上肢臂力较好能够自行驱动轮椅，身体控制能力强，经评估需适配的下肢肢体功能障碍者
55			定制轮椅	肢体残疾人	肢体功能严重障碍或身体严重畸形，经评估需定制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56			脑瘫轮椅	肢体残疾儿童	需长时间借助轮椅进行生活、且需辅助姿势保持，经评估需适配的残疾儿童
57		12 23 动力轮椅车	电动轮椅	肢体残疾人	无认知障碍，单手能够操控轮椅控制器，经评估需适配的重度肢体功能障碍者；借助其他移动辅助器具仍行走困难，经评估需适配的下肢功能障碍者
58		12 31 转移和翻身辅助器具	抓梯	肢体残疾人	起身困难，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59			移乘板	肢体残疾人	移位困难，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60			移乘带/移位带	肢体残疾人	移位困难，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护理者使用
61			移位转盘	肢体残疾人	移位困难，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护理者使用
62			移位滑垫	肢体残疾人	移位困难，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护理者使用
63		12 36 升降人的辅助器具	移位机（含吊带）	肢体残疾人	无自主移动能力，经评估需适配的重度肢体功能障碍者，护理者使用
64		12 39 导向辅助器具	盲杖	视力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视力功能障碍者
65			盲用指南针	视力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视力功能障碍者
66			语音导航装置	视力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视力功能障碍者

序号	主类	次类	辅具名称	主要使用人群	适用参考对象
67	15 家务辅助器具	15 03 预备食物和饮料的辅助器具	语音烹调用具	视力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视力功能障碍者
68			单手砧板	肢体残疾人	单侧上肢功能障碍，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69		15 09 食饮辅助器具	专用餐具（刀、叉、勺、筷、杯）	肢体残疾人	手功能障碍，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70			防洒碗、带挡边和吸盘的盘子	肢体残疾人	手功能障碍，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71	18 家庭和其他场所的家具和适配件	18 03 桌	床用桌	肢体残疾人	长期卧床，经评估需适配的重度肢体功能障碍者
72		18 09 坐具	儿童坐姿椅	肢体残疾儿童	因姿势异常难以保持姿势控制，经评估需适配的残疾儿童
73			坐姿保持装置	肢体残疾人	无法维持稳定坐姿，经评估需定制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74		18 10 坐具配件	轮椅桌	肢体残疾人	使用轮椅，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75		18 12 床	多功能护理床	肢体残疾人	无法独立翻身及坐起，经评估需适配的重度肢体功能障碍者
76			床护栏杆或扶手	肢体残疾人	独立翻身或坐起困难、有坠床风险，经评估需适配的重度肢体功能障碍者
77		18 18 支撑手栏杆和扶手杆	居家环境改善-扶手	视力、肢体残疾人	需通过改善居家环境以方便出行、增加安全保障、改善生活状况的，经评估需适配的功能障碍者
78		18 24 家庭和其他场所的结构构件	居家环境改善-门及门槛	视力、肢体残疾人	需通过改善居家环境以方便出行、增加安全保障、改善生活状况的，经评估需适配的功能障碍者
79		18 30 垂直运送辅助器具	居家环境改善-坡道	视力、肢体残疾人	需通过改善居家环境以方便出行、增加安全保障、改善生活状况的，经评估需适配的功能障碍者

序号	主类	次类	辅具名称	主要使用人群	适用参考对象
80	22 沟通和 信息辅助 器具	22 03 助视器	放大镜（片）	视力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视力功能障碍者
81			低视力眼镜	视力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视力功能障碍者
82			双筒和单筒望远镜	视力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视力功能障碍者
83			滤光镜	视力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视力功能障碍者
84			棱镜	视力、肢体残疾人	因视力或肢体功能障碍导致阅读困难，经评估需适配的功能障碍者
85			便携式电子助视器	视力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视力功能障碍者
86			台式电子助视器	视力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视力功能障碍者
87			远近两用电子助视器	视力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视力功能障碍者
88		22 06 助听器	助听器（含电池）	听力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听力功能障碍者
89		22 12 绘画和书写辅助器具	盲用文具	视力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视力功能障碍者
90		22 18 记录、播放和显示视听信息的辅助器具	听书机	视力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视力功能障碍者
91			无线辅听系统	听力残疾人	佩带助听设备后，需要在噪声或远距离环境（如课堂、会议室、户外等）辅助聆听的听力功能障碍者
92			听障沟通系统	听力、言语残疾人	有听力和言语沟通障碍，经评估需适配的功能障碍者
93		22 21 面对面沟通辅助器具	便携式手写板	听力、言语残疾人	有言语沟通障碍，经评估需适配的功能障碍者
94			符号沟通板	听力、言语、智力、精神残疾儿童	有言语沟通障碍，经评估需适配的功能障碍者
95	符号沟通软件		听力、言语、智力、精神残疾儿童	有言语沟通障碍，经评估需适配的功能障碍者	

序号	主类	次类	辅具名称	主要使用人群	适用参考对象
96	22 沟通和信息辅助器具	22 27 报警、指示、提醒和发信号辅助器具	闪光门铃	听力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听力功能障碍者
97			可视门铃	听力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听力功能障碍者
98			电话闪光震动警示器	听力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听力功能障碍者
99			震动闹钟	听力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听力功能障碍者
100			振动式提醒手表	听力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听力功能障碍者
101			定位装置	智力、精神残疾人	无独立外出能力，有走失隐患的智力障碍者或精神障碍者
102			SOS报警系统	视力、肢体、智力残疾人	独居或照护人长时间不在身边，经评估需适配的功能障碍者
103			防溢报警器	视力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视力功能障碍者
104			盲用手表	视力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视力功能障碍者
105			22 30 阅读辅助器具	翻书器	肢体残疾人
106		阅读架		视力、肢体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功能障碍者
107		文字转语音阅读器		视力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视力功能障碍者
108		22 33 计算机和终端设备	电脑和手机放大软件	视力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视力功能障碍者
109			电脑和手机读屏软件	视力残疾人	经评估需适配的视力功能障碍者

序号	主类	次类	辅具名称	主要使用人群	适用参考对象
110	22 沟通和信息辅助器具	22 36 计算机输入设备	特殊鼠标	肢体残疾人	无法用手操控普通鼠标, 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111			特殊键盘	视力、肢体残疾人	无法操作普通键盘, 经评估需适配的功能障碍者
112			模拟鼠标或键盘软件	视力、肢体残疾人	无法操作普通键盘或鼠标, 经评估需适配的功能障碍者
113		22 39 计算机输出装置	盲文点显器	视力残疾人	就学需要, 经评估需适配的视力功能障碍者
114	24 操作物品和器具的辅助器具	24 06 操作容器的辅助器具	开瓶器	肢体残疾人	手部稳定性、协调性及上肢肌力较差, 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115			挤管器	肢体残疾人	手部稳定性、协调性及上肢肌力较差, 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116		24 09 操控设备的辅助器具	专用门把手	肢体残疾人	手部稳定性、协调性及上肢肌力较差, 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117		24 18 协助或代替臂部功能、手部功能、手指功能或他们的组合功能的辅助器具	握持适配件	肢体残疾人	手部稳定性、协调性及上肢肌力较差, 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118			键盘敲击器	肢体残疾人	上肢功能障碍, 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119			前臂支撑辅助器具	肢体残疾人	上肢功能障碍, 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120			电脑支撑固定器	肢体残疾人	有电脑操作需求, 已配备电脑, 经评估需适配的上肢功能障碍者
121			24 21 延伸取物辅助器具	手动抓取钳	肢体残疾人
122		24 27 固定用辅助器具	吸盘	肢体残疾人	手功能障碍, 经评估需适配的肢体功能障碍者
123			防滑垫	视力、肢体残疾人	有轻度行动或平衡障碍, 经评估需适配的功能障碍者

注: 本目录中, 除主要使用人群标明为残疾儿童的, 其他辅助器具的使用人群原则上也应包含残疾儿童。